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文件

郑州市 财 政 局

郑工信〔2016〕163号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 转发关于印发 2017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两化融合类)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部门、财政局,航空港实验区、郑东新区、高新区经发局,经开区工信局:

现将《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2017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豫工信联产融〔2016〕253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县(市、区)工信部门、财政局按照通知要求组织企业进行申报,于 11 月 25 日 17:30 之前将辖区内企业申报材料(一式 5 份)汇总后联

合行文上报市信息办，有关事项可向市工信委、市信息办和市财政局进行咨询。

联系人：市工信委 李伟光 67886922
市信息办 周 崑 67885661
市财政局 李培武 67181114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



2016年11月14日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文件

豫工信联产融〔2016〕253号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 2017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局,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强化信息技术支撑能力,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财企〔2015〕22号),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组织开展 2017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项目申报工

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依据

(一)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财企〔2015〕22号)；

(二)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河南行动纲要的通知》(豫政〔2016〕12号)；

(三)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6年信息化推进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20号)；

(四)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产业融合创新推进2016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工信产融〔2016〕119号)。

二、支持方向和重点

(一) 两化融合

1. 支持工业企业数字化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建设，信息系统集成应用，智能仓储建设项目；

2. 支持工业企业服务型制造个性化定制、产品远程监测管理、工业企业电子商务集成应用项目。

(二) 信息技术综合应用平台

1. 支持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综合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2. 支持工业行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三、资金规模和安排原则

2017年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由省工业和信

息化委、省财政厅统筹安排。

各市、县资金规模安排依据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和工业增加值增速3项指标，按照因素法加权计算出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资金安排规模；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按照资金安排规模的200%申报项目。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将按照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上报项目顺序依次安排项目评审和资金支持，并根据项目评审情况，对项目实际资金安排规模在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之间适当调剂。

四、支持方式

采取事后奖补方式，对企业（项目）直接进行补助，其中：

（一）两化融合项目。补助额度为不高于项目已完成的设计、研发、生产、检测、监测等设备采购，软件采购和技术投资（以协议和发票为准）的30%，单个项目补助资金一般不超过1000万元。完成投资计算区间为2015年10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

（二）信息技术综合应用平台项目。补助额度为不高于项目已完成的平台建设和升级改造、软件和硬件配置、网络接入等投资（以协议和发票为准）的30%，单个项目补助资金一般不超过1000万元。完成投资计算区间为2015年10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

五、申报条件和材料

（一）申报条件

1. 在河南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法人治理结构完

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状况及会计信用、纳税信用、银行信用良好；

2. 申报项目符合专项资金支持方向和重点；
3. 生产经营或业务开展情况良好；
4. 必须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报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和有关信息；
5. 近3年没有因财政、财务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县级以上财政部门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6. 项目形象进度达到70%以上。

(二) 申报材料

1. 项目申请表（见附件3）；
2. 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
3. 法人营业执照；
4. 项目申请说明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见附件5）；
5. 项目核准或备案文件；土地证或用地预审意见或土地、房屋租赁协议；项目环评批复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证明；
6.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5年度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带验证码）；
7.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6年截至9月30日的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带验证码）；
8. 项目购置或租赁设备、软件、技术、服务等清单、合同、发票、记账凭证等；

9. 项目其他辅助证明材料（包括技术成果鉴定书、检测报告、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或其他技术证明材料等）；

10. 企业对所提供资料真实性并承担法律责任的声明（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人代表签字）。

六、工作程序和时间节点

（一）组织项目申报

1. 企业自愿申报。申报企业（单位）根据申报指南，向所在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财政部门提交项目申报材料。省属企业（单位）向所属地区工业和信息化、财政部门进行申报。

2. 部门逐级审核。按照逐级审核上报原则，县（市、区）与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全部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

3. 部门联合上报。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根据资金安排规模，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排序，并联合行文将汇总表（见附件2）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各2份）；同时将项目申报材料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产业融合办公室（2份），电子版发送至邮箱。报送截止时间为2016年11月30日。

（二）组织项目评审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共同组织项目评审。

1. 专家评审。由行业专家、财务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行业专家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委推荐，财务专家由省财政厅从专家库

中抽取。

2. 依序评审。专家评审组根据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资金安排规模，对各市、县上报项目依次依序进行评审，依次递补，直至该市、县所有项目评审完毕、仍有富余资金规模的，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会同省财政厅统筹安排调剂。

3. 评审内容。专家评审组对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上报的项目材料进行评审，出具专家评审意见，提出拟支持项目名单和资金支持额度。

4. 组织公示。拟支持项目名单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委、财政厅网站统一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三）下达资金计划

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省工业和信息化委提出资金分配建议，省财政厅按程序报批后，下达资金计划并拨付资金。

七、有关要求

（一）优先支持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国家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创新试点企业，省级智能制造车间、智能制造工厂试点，省级“互联网+”工业创新示范企业；

（二）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形成合力，严格把关，共同组织好项目申报和审核工作；

（三）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项目调度管理机制，做好项目监测和服务，及时通报项目建设情况；各级财政

部门要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监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产业融合办公室

李 丽 电话：0371—65507621 邮箱：hngxwcyrb@126.com

省财政厅企业处

李尚刚 电话：0371—65808044 邮箱：hncztqyc@163.com

- 附件：1.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资金规模安排表
2.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
项目汇总表
3.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请表
4.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报书
5.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请说明（参考提纲）



附件 1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资金规模安排表

单位：万元

市、县	工业主营业务收入	全省占比	利润	全省占比	工业增加值增速 (%)	全省份额	总占比	安排资金规模	申报资金规模
合计	47755.93		3145.92		237.81			10000	20000
郑州	6805.48	14.25%	560.58	17.82%	2.70	1.13%	13.05%	1305	2611
开封	1459.08	3.06%	124.3	3.95%	8.60	3.62%	3.53%	353	705
洛阳	4599.39	9.63%	174.89	5.56%	8.80	3.70%	6.82%	682	1363
平顶山	1316.81	2.76%	89.35	2.84%	6.80	2.86%	2.81%	281	562
安阳	2260.61	4.73%	94.68	3.01%	7.00	2.94%	3.69%	369	737
鹤壁	1249.58	2.62%	68.87	2.19%	8.70	3.66%	2.65%	265	531
新乡	2424.79	5.08%	100.09	3.18%	8.10	3.41%	3.98%	398	797
焦作	3439.97	7.20%	232.98	7.41%	7.40	3.11%	6.47%	647	1293
濮阳	2369.46	4.96%	164.91	5.24%	9.00	3.78%	4.84%	484	968
许昌	3602.9	7.54%	296.39	9.42%	8.50	3.58%	7.50%	750	1500
漯河	2047.19	4.29%	197.19	6.27%	9.30	3.91%	5.00%	500	1001
三门峡	2271.71	4.76%	149.58	4.75%	6.60	2.78%	4.36%	436	872
南阳	2409.36	5.05%	109.83	3.49%	8.70	3.66%	4.15%	415	829
商丘	1587.69	3.32%	93.98	2.99%	9.10	3.83%	3.29%	329	658

市、县	工业主营业务收入	全省占比	利润	全省占比	工业增加值增速(%)	全省份额	总占比	安排资金规模	申报资金规模
信阳	1435.04	3.00%	85.23	2.71%	9.00	3.79%	3.04%	304	609
周口	2274.55	4.76%	229.53	7.30%	10.00	4.21%	5.66%	566	1133
驻马店	1624.18	3.40%	109.47	3.48%	9.20	3.87%	3.53%	353	705
济源	935.64	1.96%	44.52	1.42%	7.10	2.99%	1.95%	195	389
巩义	1302.76	2.73%	74.96	2.38%	8.20	3.45%	2.73%	273	547
兰考	215.48	0.45%	20.1	0.64%	9.80	4.12%	1.26%	126	252
汝州	192.71	0.40%	10.44	0.33%	9.20	3.87%	1.07%	107	214
滑县	194.36	0.41%	14.27	0.45%	9.80	4.12%	1.17%	117	234
长垣	336.92	0.71%	28.88	0.92%	9.90	4.16%	1.48%	148	296
邓州	261.34	0.55%	11.79	0.37%	9.40	3.95%	1.16%	116	232
永城	514.64	1.08%	15.59	0.50%	8.50	3.57%	1.34%	134	269
固始	176.25	0.37%	12.15	0.39%	10.00	4.20%	1.14%	114	229
鹿邑	319.47	0.67%	24.69	0.78%	9.70	4.08%	1.40%	140	279
新蔡	128.57	0.27%	6.68	0.21%	8.70	3.66%	0.92%	92	185
说明:1. 安排资金规模=10000万元×(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全省占比×0.4+利润全省占比×0.4+工业增加值增速全省份额×0.2);2. 申报资金规模=安排资金额度×2;3. 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和工业增加值增速均为2016年1-8月累计数据。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类）项目汇总表

上报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地区	企业（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100字以内)	建设起止年月	计划总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申请补助资金
1						××××年××月— ××××年××月			
2									
3									
.....									
项目总数： 个							合计	合计	合计

注：项目类别为两化融合、信息技术综合应用平台

附件 3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请表

申请单位 (盖章):

单位: 万元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 (单位) 名称	企业 (单位) 性质	职工人数	所属行业	企业规模类型	银行信用等级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所在产业集聚区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建设起止年月			累计已完成投资 (以发票为准)	
	项目核准/ 备案文号	环评审批文号 (或证明)	土地证文号 (或手续)	预期新增 销售收入	预期新增 增利润	预期新增 增税金	
项目申请资金情况	申请金额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责任声明	兹提供的一切数据和资料保证真实,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4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盖章）：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传真：
电子邮箱：
填报日期：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制

填 报 要 求

一、纸介文件规格：中文编写，A4 纸张，WORD 文档，双面打印，装订成册。《申报书》第一次出现外文名词要写清全称、缩写并加注，再出现可使用缩写。

二、项目申报单位要客观、如实填报《申报书》，尊重他人知识产权，遵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法规。

三、《申报书》中表格可根据实际需求扩展。

四、项目承担单位必须填写全称。

五、需采购硬件设备填写时应标明具体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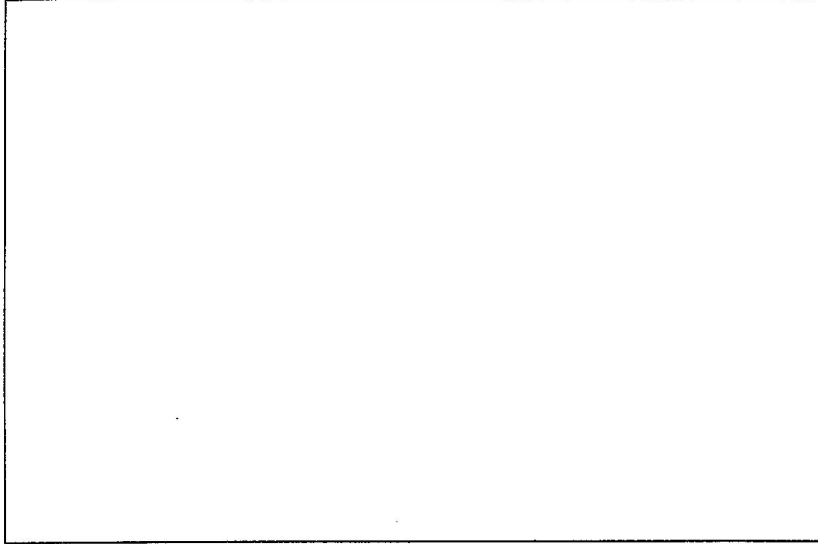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周期	自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计划总投资 (万元)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续建 <input type="checkbox"/> 升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担单位	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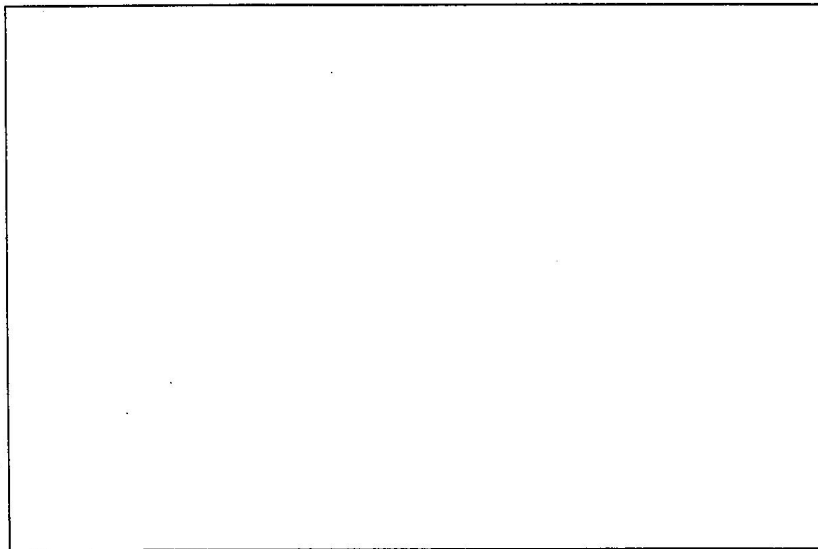
二、项目建设背景

项目建设依据			
项目建设意义及必要性			
项目建设现有基础	单位现有条件		
	技术力量		
	其他条件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业务需求、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技术指标）

A large, empty rectangular box with a black border, intended for the user to input the project's main construction content, including business requirements, construction goals, construction content, and technical indicators.

四、项目应用目标

A large, empty rectangular box with a black border, intended for the user to input the project's application goals.

软件费		
技术转让费		
劳务和委托业务费		
方案设计费		
监理费		
培训费		
咨询费		
其他		
合计		

七、项目阶段进度计划

起止日期	阶段目标、建设内容

八、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

九、单位审核意见

省辖市、 省直管县 (市)工业 和信息化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辖市、 省直管县 (市)财政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两化融合类) 项目申请说明

(参考提纲)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
2. 项目承担单位及负责人
3. 建设目标、规模、内容、周期
4. 项目投资概算(资金来源及可行性, 资金项目支出财务

风险分析及对策)

5. 经济及社会效益分析
6. 结论与建议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现状与差距
2. 发展趋势
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4.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包括技术成熟度)

三、项目承担单位概况

1. 单位简况
2. 机构职责

四、需求及风险分析

1. 主要应用描述
2. 功能和性能需求
3. 流程分析
4. 风险因素分析及对策

五、总体方案

1. 总体目标及分期目标
2. 工作模式
3. 本期项目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
4. 建设原则

六、本期项目建设方案

1. 建设目标与内容
2. 网络系统设计 *
3. 应用系统设计 *
4. 系统安全设计
5. 设备与软件配置（附详细清单，并按建设内容划分）
6. 土建及配套工程 *

七、项目的招标方案

1. 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监理以及重要设备、材料等采购活动的具体招标范围**
2. 招标的组织形式
3. 招标的方式

八、环保、消防、职业安全卫生和节能

九、项目组织机构与人员

1. 领导组织机构
2. 建设机构
3. 运行维护机构
4. 技术力量和人员配置
5. 人员培训

十、项目实施进度

1. 项目建设期
2. 实施安排计划

十一、投资预算和资金来源

1. 投资预算的有关说明
2. 总投资预算
3. 资金来源

十二、效益分析

1. 经济效益分析
2. 社会效益分析

(标*号的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选择)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1月3日印发



